

##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函

地址：11561 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2  
號

聯絡人：詹雲涵

聯絡電話：(02)2787-8000#7444

傳真：(02)26532071

電子信箱：yhchan05@fda.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1月11日

發文字號：FDA藥字第108141129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藥事法第48-21條提報專利資訊期限至108年11月20  
日，請查照並轉知所屬。

說明：

- 一、依據108年8月6日院臺衛字第1080025868號令，藥事法第四章之一、第92條之1、第100條、第100條之1自108年8月20日施行。
- 二、藥事法第48條之21提報專利資訊期限至108年11月20日截止，提醒擬提報專利資訊之新藥藥品許可證所有人儘早至西藥專利連結登載系統(<https://p11s.fda.gov.tw>)完成相關專利資訊提報事宜，逾期未提報將不適用西藥專利連結制度。

正本：台北市日本工商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北市美國商會、歐洲在臺商務協會、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台灣研發型生技新藥發展協會、臺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台灣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

副本：

